

天水市生态环境局秦安分局文件

天环许秦安发〔2020〕20号

天水市生态环境局秦安分局 关于 G8513 平绵高速公路平凉至 天水段秦安服务区加油加气站（AB 站）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甘肃公航旅中油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G8513 平绵高速公路平凉至天水段秦安服务区加油加气站（AB 站）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依据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结合项目工程环境特征，经我局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地点秦安县西川镇侯家门，建设 A、B 两个加油加气站，A 站加油部分：建设 5 具储油罐，其中 2 具 40m³ 的汽油储

罐、2具40m³柴油储罐,1具30m³的汽油储罐,折合汽油容积150m³,油罐采取双层防渗措施;设3台四枪四油品潜油泵式加油机(加油枪为油气回收型),配置值班室、综合办公室、便利店、发电间、配电及控制间、电锅炉间、储藏间及洗手间。B站:建设5具储油罐,其中2具40m³的汽油储罐、2具40m³柴油储罐,1具30m³的汽油储罐,折合汽油容积150m³,油罐采取双层防渗措施;设3台四枪四油品潜油泵式加油机(加油枪为油气回收型),配置值班室、综合办公室、便利店、发电间、配电及控制间、电锅炉间、储藏间及洗手间。项目总投资2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28.4万元。

二、根据甘肃大容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G8513平绵高速公路平凉至天水段秦安服务区加油加气站(AB站)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的评价结论,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原则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地点、性质、规模、采用的生产工艺及环境保护措施建设。

三、项目建设和运行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项目建设期间环境管理。

1.加强施工期水环境保护措施。施工废水通过沉淀、过滤、隔油隔渣处理后回用至工地用水工序,不得外排。

2.加强施工期固体废物处置措施。施工期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按建筑垃圾有关规定及时清运至管理部门指定垃圾场处置;施工期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县环卫部门处理。

3. 加强施工期环境空气保护。在建设期应对附近道路及时清扫和洒水，同时采用封闭车辆运输，以减少道路扬尘。加强施工管理，配置工地细目滞尘防护网，采用商品混凝土等。

4. 加强对施工噪声的管理。设置隔声屏障、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合理布局施工现场等治理及控制措施。夜间必须施工需报管理部门同意并公示后方可进行。

（二）加强营运期环境管理。

1. 废气。项目厂界非甲烷总烃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标准 $4.0\text{mg}/\text{m}^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中限值；处理装置的油气排放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中限值。

2. 废水。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由秦安县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置。

3. 噪声。采取一定的隔音降噪和管理措施，对噪声进行衰减和控制。项目运营期噪声需满足《工业企业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4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进行清运；规范设置专门的危险废物储存间，并根据相关管理规定设置标志、管理台账等，危险废物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单位清运和处置。

5. 按照环评报告制定的环境管理和监控计划，建立环境管理制度，定期开展环境监测，保存监测数据为环境管理提供依据。

6. 其它未尽事宜严格按报告表具体落实。

四、按照环评报告要求，你公司应编制突发事件环境保护应急预案并备案，根据突发事件环境保护应急预案要求，健全相关的应急制度，购置相应的应急设备。

五、秦安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环境监管工作。

六、项目竣工后，应依法依规在规定期限内对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公开验收信息，落实信息报送。验收报告及其它档案资料应存档备查。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生产或使用。

七、如项目的工艺、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用的防治污染及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或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才开工建设，须报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部门重新审批。

此复

天水市生态环境局秦安分局

行政许可专用章

2020年11月23日

抄送：秦安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天水市生态环境局秦安分局

2020年11月23日印发
